附件1

北京市中华经典诵读工程系列活动

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方案

诵读古今经典，弘扬中国精神。为深化全民阅读活动开展，引领社会大众亲近中华经典，传承弘扬中华优秀文化，北京市教委、语委举办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，并推荐优秀作品入围教育部、国家语委举办的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，方案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与组别

参赛对象为北京大中小学校在校学生、在职教师及社会人员。

分为小学生组、中学生组、职业院校学生组（含中职、高职学生）、大学生组（含研究生）、留学生组、教师组（含幼儿园在职教师）及社会人员组（鼓励家庭成员组队），共7个组别。

每组可个人参赛，也可2人（含）以上组成团队参赛。团队参赛过程中人员不得替换、增加。除社会人员组外，其他组别不得跨组参赛。多人共同参赛若获奖，获奖证书显示人名数的上限为20人。

二、参赛要求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我国古代、近现代和当代有社会影响力和典范价值的，体现中华优秀文化的经典诗词、文章和优秀图书内容节选。当代作品应已正式出版或由主流媒体公开发布或发表。诵读文本主体前后可根据需要增加总计不超过200字的过渡语。改编、网络以及自创文本不在征集之列。

（二）形式要求

参赛作品要求为2023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，高清1920\*1080横屏拍摄，格式为MP4，长度为3—6分钟，大小不超过700MB，图像、声音清晰，不抖动、无噪音。视频作品必须同期录音，不得后期配音。

视频开头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、参赛者姓名、指导教师、组别等内容，此内容须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。大赛官网提供片头模板和字幕标准。赛事平台填报信息时应完整填写诵读文本内容，参赛作品亮点等。作品提交时间截止后，相关信息不得更改。

树立知识产权意识。视频文字建议使用方正字库字体或其他有版权字体，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，不得使用未经授权的图片、视频和音频，不得出现与诵读大赛无关的条幅、角标等。

（三）其他要求

作品可借助音乐、服装、吟诵等手段融合展现诵读内容。鼓励以团队形式诵读。

每人最多可参与个人和团队诵读作品各1个。每个作品指导教师不超过2人，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。

三、赛程安排

（一）准备、预赛、推荐与提交

1.诵读专题知识讲座

各区教委、语委和各高校以及专业学会，通过新媒体方式大力宣传、广泛动员，保障赛事工作有序开展。

5月初开始，邀请诵读名家、专业教师分期分批举行专题讲座，对参赛者进行辅导（具体安排及时间另行通知）。

2.预赛

各区、各高校自行组织预赛、作品评审等工作，预赛具体形式和截止时间自定。

3.报送参赛者推荐表

6月25日前，各区、各高校报送经预赛后参加市级评审的参赛者推荐表（见附件6）电子版（EXCEL表格）及加盖公章扫描版（PDF格式）至邮箱sdzg2020\_bj@163.com，邮件标题为“区（高校）+经典诵读参赛者推荐表”。邮件标题名称与文件名称一致。

各区每组别推荐作品不超过本区相应组别参赛作品的20%；各高校每组别推荐作品不得超过15个。

推荐表仅用于核实参赛者是否有报名权限。请提醒参赛者报名时认真核对所填信息，因个人填报错误造成的报名失败、获奖证书信息错误等后果需自行承担。

4.作品提交

各区、各高校组织被推荐的参赛者根据所收到的短信提示，登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官网（网址：www.jingdiansxj.cn），在“诵读中国”经典诵读大赛中使用区校报备的“参赛者手机号”登录，并于6月30日前完成作品提交（参赛者手机号填报后不可更改，且一个作品对应一个手机号）。

（二）市级评审与推荐

承办单位组织相关专家评审，7月31日前挑选优秀作品推荐至教育部、国家语委主办的第五届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，并于8—12月评定市级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、优秀奖、优秀组织奖和指导教师奖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赛事咨询电话：010-65783783（周一、三、五上午9:00—11:30，周二、四下午14:00—16:30）

邮 箱：sdzg2020\_bj@163.com